

证券代码：430211

证券简称：丰电科技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经审查发现，该公告部分内容表述有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 原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杰、张海龙、沈琳、于巍巍、罗振东、冯涛、高宏涛共7名员工为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 更正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杰、张海龙、沈琳、于巍巍、罗振东、高宏涛共6名员工为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披露的《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